

##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徐立松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规关于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同意增补徐立松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立松简历：**

徐立松，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河南华德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2年7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国家审计署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就职于科技部任评估主管；2020年12月至2022年7月先后就职于广东省韶关市科学技术局、韶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韶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7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徐立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徐立松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